

证券代码：873245

证券简称：马钢表面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马钢表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 9: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245	马钢表面	2024年5月2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盈科（马鞍山）律师事务所胡梦娜、陶思远律师。

（七）会议地点

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幸福路1000号安徽马钢表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楼305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5）。

（四）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财务报表，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市场形势，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七）审议《关于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宝武重工有限公司。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财务报表，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市场形势，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宝武重工有限公司。

（十）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宝武重工有限公司。

(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九、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会议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 8:00-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 1#楼 305 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林章敏，联系电话：0555-2892805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马钢表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马钢表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安徽马钢表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